【小可(仔)】sió-khuá(-á)

對應華語	稍微
用例	小可生理、小可仔鹹鹹
民眾建議	少許兒
用字解析	臺灣閩南語表示「稍微」或「少許兒」叫做 sió-khuá-á,傳統習用「小可仔」。用於「小可仔生理」(小生意)是形容詞,用於「小可仔鹹鹹」(sió-khuá kiâm-kiâm)(有點兒鹹)是副詞。「小可」一詞是古漢語的遺留。現代中文有一個成語叫「非同小可」,意即「不是小事兒」,但「非同小可」是文言詞,要唸成 hui-tông-siáu-khó,用的是文讀音;「小可仔」唸成sió-khuá-á,用的是白話音。白話音比文讀音古,「小可仔」一詞大概來源也很古。
	閩南語「可」的音讀除了在「小可仔」一詞唸 khuá以外, 大部分唸成文讀音 khó,例如:可愛、可惜、許可(hí-khó)。 泉州音也唸 khónn,用於「可惡」(khónn-ònn)一詞。
	有讀者建議「小可仔」寫成「少許兒」,三個字的音義都不對,也不通行,寫得出來恐怕也唸不出來。不是好的建議。

【查某】tsa-bóo

對應華語	女人、女性
用例	查某囝、查某人
民眾建議	諸婦、諸妹
用字解析	臺灣閩南語「查某」,可以用來指稱女人,例如:「彼个查某真媠」;可以形容人的性別,例如:「查某人愛溫柔,查埔人愛體貼。」;可以用來指稱「妻子」,例如:「阮兜彼个老查某」(我的老妻)。「某」可以單獨使用,例如:「娶某」、「翁某」、「翁仔某」。 「某」,《廣韻》上聲厚韻:「莫厚切」下有「某,詔前人之言也。」(明母一等開口厚韻)相當於臺灣閩南語的 bóo。

這個釋義,從戰國漢初以來已經是假借義了,不是本義。本義見《說文解字》木部:「某,酸果也。从木从甘,缺。槑,古文某从口。」「某」即「梅」,味酸而甘,古人用作調味品,故从「甘」,「甘」是品嘗味道的「舌」。《說文解字》是本形本義。考察漢籍裡的「某」字用法,都沒有「女」義。可見「女」義的「某」是假借字。

從「查某」和「查埔」對舉來看,分別用來指稱「女」和「男」,這一對詞、顯現出前一字----「查」是「詞頭」。由於海口腔的使用者、辭書的發音是 ta-bóo,因此我們還可以推知tsa 變自 ta,就像坦迌的「坦」tshit 變自 thit 一樣。這個 ta,還用在 ta-ke(俗作"大家")、ta-kuann(俗作"大官"),都是詞頭,這個詞頭和 a、ka 配成組,這個成組的詞頭,常見於苗、瑶、畬、壯各族語言之中,可見不是漢語。(詳見董忠司《台灣閩南語概要》)

既然詞頭不是漢語,當然找不到漢語本字,因此我們只能 找一個代用字、假借字、訓讀字或者是造一個新字。「查」就 是我們找到的最常見的字,是個記音的假借字。

有人建議用「諸婦」、「諸妹」。關於「諸」,查《廣韻》平聲魚韻:「諸,之也;旃也;辯也;非一也;又姓。……章魚切。」(照母三等開口魚韻)相當於臺灣閩南語的 tsu。音義都不對。漢語其他辭書也都沒有「女」義的相關詞語或釋義。「婦」,《廣韻》上聲有韻:「婦,說文曰:婦服也,从女持帶洒埽也。房久切。」(奉母三等開口有韻)相當於臺灣閩南語文讀音的 hū、白讀音的 pū。音讀和 bóo 不相對應。「妹」,《廣韻》去聲對韻:「妹,姊妹。莫佩切。」(明母一等合口對韻) 相當於臺灣閩南語的 muē,字音不對應,字義為「同胞女性中年齡小的人」之義,語義不合。因此,「諸婦」「諸妹」都不是適合的用字。

臺灣閩南語推薦用字(第1批)內容:

http://www.edu.tw/EDU_WEB/EDU_MGT/MANDR/EDU6300001/bbs/300iongji_960523.pdf



本著作係採用創用CC「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」 2.5 臺灣版授權條款釋出。創用CC詳細內容請見:

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tw/